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樓

聯絡人：科員許凱雯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10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93

電子郵件：kai0909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200196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全文、推薦作業流程圖、推薦表件、徵件海報電子檔 (112I00P003435_1120019682_112D2009079-01.pdf、112I00P003435_1120019682_112D2009080-01.pdf、112I00P003435_1120019682_112D2009081-01.pdf、112I00P003435_1120019682_112D2009082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」、推薦作業流程圖及推薦表件各1份，請踴躍推薦參加並協助辦理推薦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4月21日臺教社(三)字第11224016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獎勵社會教育推廣具有績效之優異團體及個人，教育部自64年開始，每年依據旨揭實施要點規定，選拔對社會教育具有重大貢獻之團體及個人，並舉行頒獎表揚活動。
- 三、對社會教育具有卓越貢獻之團體或個人之推薦，於公告受理期間內得由推薦單位主動推薦，或由參選者向推薦單位申請推薦，並由各推薦單位依推薦程序辦理初審後擇優推薦，不符推薦程序者，不予受理。

花府 112/05/08



四、貴機關推薦參加本（112）年度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」之案件，請擇優於112年7月31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將推薦名單及相關表件寄（送）達本案承辦單位：傳動數位設計印刷有限公司（地址：110615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7號20樓E室（101大樓），電話：02-8101-0555分機202，E-mail：sylvie@mgdesign.com.tw），逾期或資料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
五、前項要點及推薦表件可至教育部網站<http://www.edu.tw/>認識教育部/本部各單位/終身教育司/電子布告欄下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

裝

訂

線